证券代码:600540　股票简称:新赛股份　公告编号:2011-12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召开前无存在补充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5月6日上午:10:30时;

2.召开地点:新疆博乐市红星路158号新赛股份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3.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4.主持人:董事长武宪章先生;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6.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共3名, 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16,497,482股, 占公司总股本232,852,672股的50.03 %。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报告》

1.关于与艾比湖总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关于与农五师八十一团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关于与农五师八十九团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关于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农业生产资料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关于与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关于与农五师八十八团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关于与农五师八十七团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关于与新疆金博种业中心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关于与博乐赛里木节水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0. 关于与博乐赛里木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1. 关于与农五师电力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2. 关于与农五师五世酒业酿酒厂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3. 关于与博乐农五师全新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4. 关于与农五师工程团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5. 关于与农五师北疆开发报报社印刷厂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6. 关于与博州赛里木畜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7. 关于与新疆艾比湖大酒店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8. 关于与新疆赛里木大酒店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相关的《公司2010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报告的的公告》刊载于2011年4月12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上。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 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2010年初坏帐准备余额合并数为45,533,557.23元, 其中: 应收帐款5,447,023.13元,其他应收款40,086,534.10元。2010年当年计提坏账准备合并数为3,129,553.88元,年末坏账准备余额合并数为48,663,111.11元,其中:应收帐款5,778,763.73元;其他应收款42,884,347.38元。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公司2010年初存货跌价准备余额4,938,936.21元,其中:原材料3,826,313.62元、库存商品1,112,622.59元。2010年当年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2,991,735.66元。本期转销605,122.22元,其中:原材料31,540.03元、库存商品573,582.19元。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77,325,549.65元,其中:原材料26,433,168.12元、库存商品50,892,381.53元。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初数为1,284,508.39元,本期未发生需要计提或转销减值准备的情形,期末减值准备为1,284,508.39元。

4.其他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2010年短期投资、长期投资、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和商誉等资产均未发生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 公司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新赛股份母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31,968,416.71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当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3,196,841.67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8,771,575.0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为54,559,435.39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83,331,010.43元。公司董事会建议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0年末总股本232,852,6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为9,314,106.88元,余额为74,016,903.55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2.公司关于2010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母公司2010年度期末资本公积533,875,082.03元,其中股本溢价527,202,702.14万元。公司董事会建议2010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 以现有股本232,852,6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转增股数为69,855,802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32,852,672股增至302,708,474股,母公司资本公积溢价余额为457,346,900.54股。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0年度董事、监事报酬及津贴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0年度董事、监事报酬及津贴标准如下:

1.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4万元人民币;

2.公司非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2万元人民币;

3.公司监事津贴标准为2万元人民币;

4.公司董事长年薪报酬为20万元人民币。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面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刊载于2011年4月12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面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刊载于2011年4月12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董监事薪酬和津贴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董监事薪酬和津贴制度》刊载于2011年4月12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的议案》

1.关于与艾比湖总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关于与农五师八十一团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关于与农五师八十九团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关于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农业生产资料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关于与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关于与农五师八十八团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关于与农五师八十七团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关于与新疆金博种业中心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关于与博乐赛里木节水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0. 关于与博乐赛里木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1. 关于与农五师电力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2. 关于与农五师五世酒业酿酒厂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3. 关于与农五师北疆开发报报社印刷厂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股份数亦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表决权的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2,996股;该议案经表决,同意1,252,99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相关的《公司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公告》刊载于2011年4月12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流动资金借款及对子公司提供借款及担保计划》

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并遵循以下原则:

1、公司年度流动资金借款计划(含控股子公司)总额基本确定为21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以内,考虑到公司新年度新增产能的不确定性,执行过程中允许上浮至15%(含本数、含承兑汇票)。

2、控股子、孙公司年度流动资金借款计划总额(含本数、含承兑汇票)为170,800万元人民币以内。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计划额度170,800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担保数额
博乐新赛油脂公司	43,821.82	4,297.48	-6,406.81	36,000.00
图木舒克新赛油脂公司	25,887.31	3,779.98	18.71	16,800.00
新赛贸易公司	12,302.99	1,275.26	210.18	7,000.00
乌鲁木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10,059.65	2,623.55	12.37	5,500.00
石河子新赛油脂公司	2347.02	-1632.4	-2134.47	5,000.00
新赛绿翔油脂公司	1,685.72	567.62	-286.45	4,000.00
伊犁恒信油脂公司	7,567.25	966.7	12.54	8,000.00
乌苏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2,656.17	563.01	-236.99	8,000.00
新赛精纺公司	10,572.01	5,196.77	692.65	12,000.00
新赛棉业公司	13,298.87	9,456.62	-186.61	60,000.00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898.14	898.14	-1.86	5,000.00
新疆新赛双陆矿业有限公司	7,748.12	5,569.38	-59.39	1,000.00
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2,339.77	950.58	-8.89	2,000.00
博州新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0
合计				170,800.00

3、借款银行及担保方式: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国内各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协调并选择借款银行,并根据各家银行给公司评定的信用等级、授信额度及方式和结合阶段性实际需要,采取分批分期方式在各家银行借款;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可根据实际需要选择以其合法拥有的财产或权利进行抵(质)押,新赛股份或其他第三方担保,信用借款及粮、棉、油产品库贷挂钩等担保方式。

4、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可对计划内流动资金借款额度进行调配,并对控股子公司提供必要的流动资金借款,控股子公司应当提供相应的抵(质)押或反担保,必要时公司可对其采取资金封闭运行方式加以监控,以确保其按时归还借款。期限为一年(含一年)以内,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确定其2010年度报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确定支付其2010年审计费用55万元。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补部分董事的议案》

1.同意选举增补马淑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同董事会届次;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2.同意选举增补乔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同董事会届次。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6,497,482股,占本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大明、姚文东

3.律师的结论意见: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新赛股份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关于新赛股份2010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542　证券简称:中化岩土　公告编号:2011-024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发出。

会议于2011年5月6日上午9:30在北京市大兴工业开发区金苑路2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会议主持人为吴延炜董事长。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0,00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6,800,000股的74.850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2、审议并通过了《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3、审议并通过了《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4、审议并通过了《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6、审议并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8、审议并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四、其他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于2011年4月15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

2、律师姓名:汪志芳、梁作金

3、结论性意见: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出具的《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542　证券简称:中化岩土　公告编号:2011-025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于2011年4月27日签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发明名称:一种带锤自由下落式强夯机的起升机构

专利号:ZL 2009 1 0265419.9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申请日:2009年12月28日

有效期:二十年

证书号:第769619号

本发明所得到的一种带锤自由下落式强夯机的起升机构,取代现在强夯机施工中广泛使用的脱钩器和卷扬机构,实现起升和不脱钩强夯作业,使用方便、成本适宜,对提高强夯施工的安全性与效率具有重大意义。

特此公告。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130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1年4月29日获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4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现将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64,4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45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64,46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396,690,000股。

二、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5月1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5月13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1年5月1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本次所转增股于2011年5月13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5月1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股份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0*****732	饶陆华
2	01*****565	范家闩
3	00*****891	袁继全
4	01*****177	阮海明
5	00*****470	唐月奎
6	01*****819	刘明忠

五、公司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1年5月13日。

六、股份情况变动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5,083,160	43.52%		+57,541,580	+57,541,580	172,624,740	43.5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000,000	3.03%		+ 4,000,000	+4,000,000	12,000,000	3.03%
3、其他内资持股	15,200,000	5.75%		+ 7,600,000	+7,600,000	22,800,000	5.7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5,200,000	5.75%		+7,600,000	+7,600,000	22,800,000	5.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90,623,160	34.27%		+ 45,311,580	+45,311,580	135,934,740	34.27%
6、其他	1,260,000	0.48%		+630,000	+630,000	1,890,000	0.4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9,376,840	56.48%		+74,688,420	+74,688,420	224,065,260	56.48%
1、人民币普通股	149,376,840	56.48%		+74,688,420	+74,688,420	224,065,260	56.4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64,460,000	100.00%		+132,230,000	+132,230,000	396,690,000	100.00%

七、公司本次实施转增股后,按新股本396,690,000股摊薄计算,2010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33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栋五楼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文静

咨询电话:0755-26719528

传真电话:0755-26719679

九、备查文件

本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联合化工　公告编号:2011-014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召开时间为:2011年5月6日(周五)上午10:00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召 集 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董事、总经理庞世森先生

6、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2人,代表股份87,999,0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222,984,000股的39.46%。

7、除公司董事长王宜明先生、董事高化忠先生、独立董事锡秀屏女士因公出差未能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张守河先生、齐元山先生因工作需要未能亲自参见会议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8、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9、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7,999,0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7,999,0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7,999,0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7,999,0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7,999,0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

6、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2010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7,999,0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年度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以截至 2010年末公司总股本 222,984,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 元 (含税),共计13,379,040.00元。本次利润分配完成后,结转下年未分配利润为 296,728,193.80 元。

表决结果:同意87,999,0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续聘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87,999,0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

9、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批准向金融机构借款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完成,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业务需要,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自 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向招商银行、农业银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浦发银行借款额度批准权限为累计不超过 2亿元人民币,并在此权限内批准、签署相关借款合同及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87,999,0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0%。

三、其他事项

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梁仕念先生、姜德利先生进行了年度述职,锡秀屏女士委托梁仕念先生代其进行了年度述职,并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交了2010年度述职报告。股东王宜明先生书面授权庞世森先生代其进行了投票表决。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以及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七日

备查文件

1、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000585　证券简称:东北电气　公告编号:2011-012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零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2011年4月1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新东北电气投资有限公司(截止2011年4月8日持股比例为24.06%)提交了书面临时提案,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会议的通知及补充通知分别于2011年3月21日、4月11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会议议题及相关内容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网www.cninfo.com.cn 的披露。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东北电气")二零一零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补充通知分别于2011年3月21日、4月11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1、召开时间:2011年5月6日上午9:00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4、召集人: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苏伟国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代表2名,持有和代表的股数457,406,066股,占本公司发行总股本873,370,000股的52.37%,出席会议并有表决权的股数211,807,542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并以逐项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批准《二零一零年度业绩报告》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211,807,5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批准《二零一零年度净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本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83,987.53元, 全部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本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527,280,108.35元,故董事会建议本报告期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211,807,5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批准《关于续聘二零一一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续聘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境内会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211,807,5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批准《关于续聘二零一一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续聘香港丁何关陈会计师行为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境外会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211,807,5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批准《二零一零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211,807,5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批准《二零一零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211,807,5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批准《增补刘兵先生为本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增补刘兵先生为执行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到二零一三年三月七日。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211,807,5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批准《增补刘彤焱先生为本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增补刘彤焱先生为执行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到二零一三年三月七日。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211,807,5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辽宁同方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仇辉、马云鹤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投票表决结果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投票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二零一零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所有议案的原本。

特此公告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武汉中百　公告编号:2011-18

武汉中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1年3月26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和《2010年年度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2010年年报编制、披露和审计工作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10]37号)等文件要求,现对其部分内容予以补充更正如下:

一、在年报文本第八节"董事会报告"中补充披露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并认真对照执行上述制度,不断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切实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性。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也未有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况发生。

二、2010年年度报告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为15,366,581.53元,"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为5,036,239.74元,现经重新核对确认后分别应为15,852,105.31元和3,673,845.92元。主要原因是在统计"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时漏掉了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中百百货有限责任公司的数据485,523.78元,在计算"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时多计1,362,393.82元,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出现655,783.60元的差额。现对年报中相关指标更正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更正前	更正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366,581.53	15,852,105.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36,239.74	3,673,845.92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230,332.87	-6,009,24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6,722,892.41	36,067,10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4,205,667.14	214,861,45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5	9.18

以上形成的差异数对本报告期经营指标影响甚微,对其他指标无影响。

公司对2010年年度报告等披露文件涉及的相关内容均已补充更正。除以上补充更正事项外,公司为方便投资者更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在2010年年报中对董事会工作报告等内容进行了补充。补充更正后的《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和《2010年年度审计报告》刊登于同日巨潮网。

特此公告

武汉中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178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公告编号:临2011-016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参股公司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2011年4月份发动机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台

发动机产销量	2011年4月			2011年度累计		
	本月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增减比例(%)
东安动力						
产量	25237	29611	-14.77	101671	147955	-31.28
销量	25460	29248	-12.95	99549	150580	-33.89
参股公司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产量	10601	36449	-70.92	55477	195233	-71.58
销量	10928	54120	-79.81	86331	246494	-64.98

注: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145　证券简称:*ST四维　公告编号:2011-35

贵州四维国创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整改回笼资金使用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整改方案,现对公司整改回笼资金2011年4月份的使用情况披露如下(公司2011年3月份整改回笼资金使用情况详情见2011年4月9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整改回笼资金使用情况进展公告》):

一、公司整改回笼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公司2011年3月底的整改回笼资金余额为121,259,820.33元。公司在2011年4月未对整改回笼资金进行使用。2011年4月公司在整改专户中支出查询费200元。

截止2011年4月30日,公司整改回笼资金专户余额为121,259,620.33元。

二、用整改回笼资金补充给控股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情况

湖南卫浴配套专户资金余额仍为4000万元。

特此公告

贵州四维国创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六日